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
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社會學習領域教學中心
教學示例及演示競賽活動簡章

壹、依據

「102 年度國小師資培用聯盟-社會領域教學中心」計畫實施

貳、活動目的

為強化教師及師資生對於社會學習領域之教學知能，切實轉化教學理念轉化為實踐能力，提升課堂教學品質，促進教師專業發展，辦理此競賽，以競賽帶動培訓、研究、教學，全面提升國民基本教育之教學知能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二、主辦單位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、國小師資培用聯盟社會學習領域教學中心

肆、活動辦法

一、參賽對象，分二組進行：

(一)一般師資生，可採個人報名及團體報名，團體以 6 人為限。

(二)一般現職教師(含代理課及鐘點務教師並具證資格含代理課及鐘點務教師)，可採個人報名及團體報名，團體以 6 人為限。

二、執行方式，分兩階段評選：

(一)第一階段教學示例評選，師資生與教師組同步辦理。

1. 參賽者及團隊請繳交教學示例 1 則。

2. 教案內容僅需呈現 1 節課，其他部分請以課程架構呈現完整教學脈絡。

3. 可參考中心歷年公告上網之教學示例。

<http://laes.ntcu.edu.tw/index.aspx?sid=5>

4. 第一階段徵件於 102 年 5 月 10 日(五)截止，中心於 102 年 5 月 20 日(一)公布教學示例評選結果。

(二)第二階段教學演示競賽：

1. 師資生組：

(1)參賽者每人以模擬進行教學演示以 12 分鐘為原則。

(2)評審人員就教學演示內容提出 2 個問題，參賽人員在 2 分鐘內現

場答辯。

(3)教學演示時間為 102 年 6 月 4 日(二)下午，場次另行公告，教學演示當日請攜帶學生證。

(4)教學演示競賽成績於 102 年 6 月 14 日(五)前公布。

2. 教師組：

(1)入選後繳交教學影片。

(2)教學錄影請以連續拍攝 40 分鐘為原則，即第一階段入選之教案教學部分。

(3)入選後請於 102 年 10 月 11 日(五)前交片。

(4)競賽成績於 102 年 10 月 21 日(一)前公布。

三、活動日程

第一階段：教學示例徵選	
師資生組及教師組統一辦理	
102 年 5 月 10 日(五)收件截止 102 年 5 月 20 日(一)公布成績	
第二階段：教學演示競賽	
師資生組	教師組
102 年 6 月 4 日(二)下午進行演示 102 年 6 月 14 日(五)公布成績	102 年 10 月 11 日(五)前繳交教學影片 102 年 10 月 21 日(一)公布成績

四、評選方式

(一)教學內容結構合理、有適當的深度和廣度。

(二)教學方式能突出重點，通俗易懂、深入淺出地表達。

(三)教學語言生動、準確，儀容整潔、自然大方。

五、評審人員：由社會學習領域中心常務委員、教學實務教師擔任。

伍、報名與送件

一、第一階段

(一)相關表單下載點：自即日起請上「國小師培聯盟社會領域教學中心」下載簡章及報名表。網址 <http://laes.ntcu.edu.tw/index.aspx?sid=5>

(二)送件：

1. 教學示例 1 式 3 份、光碟檔案 1 份。(A4 格式，標楷體，字體不得小於 12pt，格式請參考附件一)
2. 作品授權同意書(附件二)
3. 參賽者填妥報名表(附件三)

4. 於 2013 年 05 月 10 日(五)前，郵寄「106 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 134 號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」註明：社會學習領域教學示例競賽-個人或團隊名稱，逾期恕不受理（以郵戳為憑）。

二、第二階段

(一)師資生組於 6 月 04 日(二)辦理教學演示，請當日直接報到。

(二)教師組請備妥下面資料：

1. 教學示例教學影片光碟 1 式 3 份。
2. 作品授權同意書（附件二）
3. 參賽者填妥報名表（附件三）
4. 於 2013 年 10 月 11 日(五)前，郵寄「106 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 134 號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」註明：社會學習領域教學示例競賽-個人或團隊名稱，逾期恕不受理（以郵戳為憑）。

三、承辦人聯絡方式：

黃珮芬小姐，電話 02-27321104 轉分機 62314，電子信箱 hblcyt7@gmail.com

陸、獎勵辦法

第一階段	獎項	件數	獎項
	入選	師資生組 5 件	入選證書各乙紙
		教師組 5 件	

第二階段	獎項	件數	獎項
	第一名	師資生組 1 件	各組獎狀乙紙，稿費 5,000 元
		教師組 1 件	
	第二名	師資生組 1 件	各組獎狀乙紙，稿費 4,000 元
		教師組 1 件	
	第三名	師資生組 1 件	各組獎狀乙紙，稿費 3,000 元
		教師組 1 件	
	佳作	師資生組 2 件	各組獎狀乙紙，稿費 1,000 元
		教師組 2 件	

柒、獲獎個人或團隊之義務

教學演示成果發表：於國小師培聯盟成果發表時展現。

捌、注意事項

- 一、參賽作品須為原創性教學方案，並未參加過任何公開比賽或展出。
- 二、所有作品需自行保留備份，作品寄出後概不退回。
- 三、參賽作品使用之媒體與素材，可自行拍攝、繪製或創作，或參考選用「創用 CC」、國家影視產業平台等授權之圖片、音樂並依規定標示。
- 四、若有使用非法之媒體素材，或抄襲他人作品，一經查證屬實立即取消參賽資格，且由參賽者自負法律責任，不得異議。

102 年度社會學習領域教學示例

壹、設計理念

貳、教學分析

一、適用教材

二、學生背景

1. 先備知識：
2. 教學對象：
3. 教學人數：

三、教學方法分析

四、教學架構圖：

接下頁

參、教學活動設計

主題名稱			
教學時間		適用年級	
設計者		教材版本	
教學準備			
教學目標			
能力指標			
融入議題與能力指標		十大基本能力	
議題	能力指標		
教學程序與指導策略			
-----結束-----			

肆、教學評量方式與檢討

授權同意書

茲授權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將本人於「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計畫」中進行之教學示例、影像等，以電子形式儲存、製作與利用（例如活動全程影音錄製與製作、教學示例之教學影片與教材、演講中所使用之資料數位化並以光碟形式、或與電腦網路連結等方式整合），提供讀者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之線上學習與檢索、閱讀、列印等，得不限時間與地域，為教學與學術研究等目的之參考。

作品名稱：_____

作者：_____

※立授權書人聲明對上述授權之著作擁有著作權，得為此授權。

唯本授權書為非專屬性之授權，立授權書人對上述授權之著作與教材內容仍有著作權。

立授權書人：

（簽名或蓋章）

中 華 民 國

年

月

日

附件三 報名表—第一階段

102 年度「國小師培聯盟社會領域教學中心教學演示競賽」

第一階段報名表

編號	(由中心填寫)	報名組別	☐ 師資生組 ☐ 教師組	
基本資料	姓名		性別	☐ 男 ☐ 女
	服務單位		身分證字號	
	聯絡電話	學校： 手機：	E-mail	
教學式例名稱				
資料確認		☐ 1. 教學示例 1 式 3 份 ☐ 2. 光碟檔案 1 份 ☐ 3. 作品授權同意書 ☐ 4. 參賽者填妥報名表		

本表填寫後，請於 **2013 年 05 月 10 日(五)前**，郵寄至「**106 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 134 號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**」註明：社會學習領域教學示例競賽--個人或團隊名稱，逾期恕不受理（以郵戳為憑）。

102 年度「國小師培聯盟社會領域教學中心教學演示競賽」

第二階段報名表

編號	(由中心填寫)	報名組別	☐ 教師組	
基本資料	姓名		性別	☐ 男 ☐ 女
	服務單位		身分證字號	
	聯絡電話	學校： 手機：	E-mail	
教學式例名稱				
資料確認		☐ 1. 教學示例教學影片光碟 1 式 3 份。 ☐ 2. 作品授權同意書 ☐ 3. 參賽者填妥報名表		

本表填寫後，請於 **2013 年 10 月 11 日(五)前**，郵寄至「**106 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 134 號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**」註明：**社會學習領域教學示例競賽--個人或團隊名稱**，逾期恕不受理（以郵戳為憑）。